永济市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公 告

根据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山西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<山西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>的通知》（晋开发办[2018]49号要求，现将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公告如下：

根据《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晋财农[2020]136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分配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663万元，其中：永济市扶贫开发中心620万元(省级资金），用于扶贫发展支出方向；永济市农业农村局43万元（中央资金），用于国有贫困农场扶贫支出方向。

永济市财政局

2020年12月15日